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HENGYUN ENTERPRISES HOLDING LTD.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5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9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董事长黄中发先生、总经理郭晓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 (一)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二) 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三) 公司:指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四) 恒运 B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 (五) 恒运 C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 (六) 恒运 D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 (七) 恒运热力公司:指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 (八) 东区热力公司:指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 (九) 锦泽公司:指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十) 恒隆公司:指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 (十一) 广州证券:指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十二) 凯得控股公司:指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 (十三) 袁州联社:指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十四) 广州开发区:指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四区合一之简称。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Guangzhou Hengyun Enterprises Holding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 Hengyun Group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中发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 晖
联系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电 话: (020) 82068252
传 真: (020) 82068252
电子信箱: zhanghui@hengyun.com.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邮政编码: 5107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engyun.com.cn>
电子信箱: hengyun@public.guangzhou.gd.cn
- (五) 公司信息披露选定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半年度报告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穗恒运 A
股票代码: 000531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2 年 11 月 30 日
2、公司最近变更登记日期: 2011 年 07 月 08 日
地 点: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078533
4、税务登记号码: 440101231215412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林和西路 3-15 号耀中广场 11 楼



二、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 减（%）
总资产	6,671,385,075.18	6,341,617,704.96	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15,050,381.12	1,085,280,235.07	104.10%
股本	342,541,410.00	266,521,260.00	2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6.47	4.07	58.97%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	1,573,379,941.23	1,447,518,267.60	8.69%
营业利润	100,434,728.37	216,398,699.39	-53.59%
利润总额	102,442,514.95	217,668,053.90	-5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89,276.36	71,629,129.02	-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37,979,028.93	70,814,453.24	-46.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0	0.2688	-49.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0	0.2688	-49.78%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2.69%	7.01%	减少 4.32 个百分点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2.59%	7.29%	减少 4.70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99,115.58	-11,303,292.63	2,808.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89	-0.04	2,325.00%

注：1、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增厚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并相应增厚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燃煤采购成本提高，使本期发电主业盈利下降。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主要因为2009年底提前收到应在2010年1月收回的售电款，而本期未发生这种情况，导致本期收回的售电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2、2011年上半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中，扣除的项目及相关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3,05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876.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1,963.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517.27	
所得税影响额	-663,056.42	
合计	1,410,247.4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总数及结构发生变动。根据 2011 年 3 月 2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25 号），核准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2,851,693 股股份、向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5,648,108 股股份、向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890,028 股股份、向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发行 2,462,800 股股份、向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发行 1,445,014 股股份、向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发行 722,50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所发行的股份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经深交所审核后于 5 月 27 日作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公司已相应办理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为 342,541,410 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8	0.00%	76,020,150				76,020,150	76,020,938	22.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5,297,643				75,297,643	75,297,643	21.98%
3、其他内资持股			722,507				722,507	722,507	0.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22,507				722,507	722,507	0.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788	0.00%						788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6,520,472	100.00%						266,520,472	77.81%
1、人民币普通股	266,520,472	100.00%						266,520,472	77.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6,521,260	100.00%	76,020,150				76,020,150	342,541,410	100.00%



表 2：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12年5月27日	71,685,108	4,335,830	338,205,58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等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满。
2014年5月27日	4,335,042	788	342,540,622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期满。

表 3：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62,851,693	2012年5月27日	62,851,693	自发行日起限售 12 个月
2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48,108	2012年5月27日	5,648,108	自发行日起限售 12 个月
3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90,028	2014年5月27日	2,890,028	自发行日起限售 36 个月
4	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2,462,800	2012年5月27日	2,462,800	自发行日起限售 12 个月
5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1,445,014	2014年5月27日	1,445,014	自发行日起限售 36 个月
6	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	722,507	2012年5月27日	722,507	自发行日起限售 12 个月

本次所发行的股份于201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经深交所审核后于5月27日作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在深交所上市。

股份变动后股东持股情况或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6,3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89,457,355	0	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62,851,693	62,851,693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1%	49,358,828	2,890,028	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11,991,359	0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5,648,108	5,648,108	0



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国有法人	0.72%	2,462,800	2,462,800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1,963,877	0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499,916	0	0
方锦奎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490,900	0	0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445,014	1,445,01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3,8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方锦奎		1,4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 2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39,3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志成		1,1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潘伟君		1,118,427		人民币普通股	
林镇灏		1,060,01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他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而产生的股份变动，大幅增厚了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二、股东情况

- (一)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26,319 户。
- (二)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股东总数		26,3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89,457,355	0	0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62,851,693	62,851,693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1%	49,358,828	2,890,028	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11,991,359	0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5,648,108	5,648,108	0



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	国有法人	0.72%	2,462,800	2,462,800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1,963,877	0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499,916	0	0
方锦奎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490,900	0	0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445,014	1,445,01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3,8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方锦奎		1,4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 2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39,3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志成		1,1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潘伟君		1,118,427		人民币普通股	
林镇灏		1,060,01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他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更，仍为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依规进行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工作，并且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黄中发、陈辉、郭晓光、杨舜贤、钟英华、王铁军、蒋白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王世定、江华、陈永宏、游达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黄中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陈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郭晓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杨舜贤先生、吴必科先生、朱晓文先生、陈长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凌富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聘任张晖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6月20日及7月6日公司公告。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1 年上半年，广东省内经济平稳增长，拉动用电需求稳步攀升。公司继续深入贯彻“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的发展战略，坚持“电为核心、适度整合、产融结合、协同发展”的发展理念。公司管理层科学研判经济形势，积极应对经济环境的变化，紧抓发展机遇。

主业方面，公司坚持以“抓指标、促电量”为重点。面对燃煤采购成本上升，公司继续深入开展综合计划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开源节流，增收节支，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降低能耗及费用。

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夯实电力主业。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25 号），公司立即组织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报告期内，经过各方努力和配合，完成了相关资产及股份的过户，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76,020,15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做强主业的同时，公司加强对投资企业的管理，并积极探索择业发展新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增资扩股（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公告）。

内部管理方面，深入开展标准化管理，着力完善三标管理体系，使管理体系更加规范、精细、科学，运作更加顺畅。大力推进绩效考核体系的建设和人力资源的积累与培育，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促进企业和谐发展。同时，进一步完善集团公司对下属企业的一体化管理制度，促进下属公司快速发展。

此外，公司针对燃煤机组的特点及环保要求，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发展，2011 年上半年继续抓好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工作，以世界环保先进电厂为标杆，努力打造所有机组全脱硫、全脱硝的环保一流企业，塑造并维护“绿色电力”品牌，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 2 台 5 万千瓦机组和恒运 B 厂 1 台 5 万千瓦机组根据《广州市小火电机组关停方案》已于 2009 年关停，并已于 2007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已妥善解决人员安置工作，目前正依法依规进行关停机组资产处置清算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57,337.9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2,586.16 万元，增长 8.69%；营业利润为 10,043.4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11,596.40 万元，降低 53.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938.93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223.98 万元，降低 45.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797.90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283.55 万元，降低 46.37%。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1 至 6 月	2010 年 1 至 6 月	增减幅度 (%)
营业总收入	1,573,379,941.23	1,447,518,267.60	8.69%



营业利润	100,434,728.37	216,398,699.39	-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89,276.36	71,629,129.02	-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979,028.93	70,814,453.24	-46.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60,378.18	-221,487,621.07	133.03%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	
总资产	6,671,385,075.18	6,341,617,704.96	5.2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215,050,381.12	1,085,280,235.07	104.10%

变动的主要原因: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因为报告期内燃煤市场采购成本提高,使本期发电主业盈利下降。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2009年底提前收到应在2010年1月收回的售电款,而本期未发生这种情况,导致本期收回的售电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3、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实施。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一)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控股的恒运C厂和恒运D厂装机容量为102万千瓦。

(二) 主营业务的经营状况

在电力主业方面,上半年,公司努力克服D厂#9机组计划内检修及C厂#6、7机组临时停运检修的困难,统筹安排,提高机组运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网电量31.7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6.43%,完成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工作委员会及广东省发改委下达的年度上网电量计划的50.17%,基本完成上半年发电任务。

热力方面,公司上半年完成供热84.04万吨,同比增长18.37%。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	155,184.04	132,324.71	14.73%	9.30%	21.88%	减少8.8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力销售	138,902.02	118,994.76	14.33%	7.87%	21.38%	减少9.54个百分点
热力销售	16,255.26	13,313.36	18.10%	24.54%	27.65%	减少1.99个百分点
脱硫剂	26.76	16.59	38.00%	-82.67%	83.49%	增加3.09个百分点

**(三)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广东地区	155,184.04	9.30%

(四)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七)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不存在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

(八)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含 10%) 的情况。

公司持有广州证券 21.82% 股权, 主营业务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等。报告期内, 广州证券实现净利润 5,963.79 万元,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 1,301.30 万元。

(九)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今年以来, 煤炭市场总体偏紧, 在通胀和需求增长的推动下, 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并保持高位运行。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 及时掌握市场信息和动态, 根据市场情况采取相应措施, 加大与“神华”、“中煤”等重点煤炭供应商及运输方和港口的沟通力度, 强化合作机制, 创新采购及装运模式, 最大程度地降低成本, 提高装卸效率, 确保燃料的稳定供应。

三、投资情况

(一) 公司持有恒运 B 厂 5% 股权, 该公司拥有 1 台 5 万千瓦燃煤机组, 注册资本 7,160 万元, 为中外合作企业, 主营电力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 该公司净利润 -30.94 万元。该机组根据《广州市小火电机组关停方案》已于 2009 年关停, 已于 2007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 本公司持有恒运 C 厂 95% 股权。该公司以电力的生产与销售为主营业务, 目前拥有 2 台 21 万千瓦机组, 注册资本为 56,000 万元。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5,801.38 万元。

(三) 本公司持有恒运 D 厂 97% 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注册资本为 85,000 万元。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1,497.15 万元。

(四) 公司持有恒运热力公司 98%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46 万元, 主营业务为生产、供应蒸汽。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943.01 万元。

(五) 公司持有东区热力公司 70% 股权, 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4,5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生产、供应蒸汽。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595.54 万元。

(六) 本公司间接持恒隆公司 96.4% 股权(该公司由恒运 C 厂占 30% 股权与恒运 D



厂占 70% 股权出资共建), 目前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消石灰、石粉、轻质碳酸钙产品。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281.03 万元。

(七) 公司持有锦泽公司 58% 股权, 该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该公司在 2009 年 1 月 20 日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 亿元优先股, 使本公司对锦泽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为 16.11%, 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 每年按 5.94% 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锦泽公司的控制权。公司合计享有表决权仍为 58%)。锦泽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成立, 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装饰。报告期内, 该公司位于广州萝岗中心区北部 KXC-P6-2 地块的项目已开工建设, 力争早日对外销售。

(八) 公司持有广州证券 21.82% 股权, 广州证券目前注册资本为 143,428.00 万元, 主营业务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等。报告期内, 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5,963.79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 1,301.30 万元。

(九) 报告期内,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参与了袁州联社的增资扩股, 出资金额 8800 万, 占袁州联社增资扩股后的 10%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公告), 并已按照相关协议完成出资, 袁州联社出具了股金证,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增资扩股后的验资报告(赣惠普内验变字[2011]第 077 号), 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工商局于 8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信息, 袁州联社已完成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持有其 10% 股权。公司对袁州联社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报告期内, 袁州联社实现净利润 1,545.16 万元。

四、下半年经营计划

今年下半年, 公司将积极把握电力市场的有利形势, 充分发挥机组潜能, 严格控制机组非计划停运。力争完成全年电力生产任务。同时, 努力降低生产成本, 提高效益。

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 建立完善的管理体制及考核机制。制定完善公司对下属企业一体化管理模式。

加快推进下属锦泽公司房地产项目建设、恒隆公司二、三期工程建设、热力公司供热管网改造工程建设及集中供热项目的建设; 依法依规推进公司两台 5 万机组及恒运 B 厂一台 5 万机组关停后的资产处置工作。

五、公司未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情况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办公会议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监督权、执行权，形成相互制衡的关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已按照各自的职责范围开展了相关工作。目前，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基本健全、经营运作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施完毕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相应成立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6月1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1年7月5日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东省证监局《关于进行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自查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进行了自查。

公司治理工作是一项长期工作，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运作水平得到持续的提高。

二、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2010年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4月1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1年5月9日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公司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母公司 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为 566,332,897.2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1,013,937.26 元，减去按净利润的 10% 应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6,633,289.72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20,713,544.74 元。

根据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状况，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342,541,4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7.4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53,480,643.4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收购、出售及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资产收购、出售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即重大资产重组）于 3 月 2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1年3月24日公司公告。), 实施完毕后所发行股份于5月27日在深交所成功上市。

六、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 (人民币) 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广州证券	734,416,000.00	312,970,000	21.82%	790,375,623.45	13,012,984.08	6,670,092.66
袁州联社	88,000,000.00	55,000,000	10%	88,000,000.00	0.00	0.00
合计	822,416,000.00			878,375,623.45	13,012,984.08	6,670,092.66

注: 1、报告期内广州证券实现净利润 59,637,873.89 元,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 13,012,984.08 元, 按广州证券除净损益外的所有者权益变动额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6,342,891.42 元, 综合上述因素, 报告期公司对广州证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6,670,092.66 元, 即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为 6,670,092.66 元。

2、报告期内,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参与了袁州联社的增资扩股, 出资金额 8800 万, 占袁州联社增资扩股后的 10% 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公告), 并已按照相关协议完成出资, 袁州联社出具了股金证,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增资扩股后的验资报告 (赣惠普内验变字 [2011] 第 077 号), 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工商局于 8 月 10 日出具的企业信息, 袁州联社已完成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持有其 10% 股权。公司对袁州联社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报告期内, 袁州联社实现净利润 1,545.16 万元。

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即重大资产重组) 于 3 月 21 日获得证监会核准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公告), 实施完毕后所发行股份于 5 月 27 日在深交所成功上市。由于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的关联方, 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八、报告期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上述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上述事项。

(四) 2010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区热力公司 (公司占 70% 股权) 与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签署借款保证合同, 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恒运热力公司 (公司占



98%股权)作为保证人,取得借款1,000万元,借款保证期限为2010年7月29日至2011年7月28日,保证类型为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东区热力公司和恒运热力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日止,东区热力公司向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借款1,000万元。

2010年8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为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羊城支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借款额度3,000万元,借款保证期限为2010年11月12日至2011年11月11日。截至报告日止,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羊城支行借款500万元。

九、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的履行的情况

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交易对象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和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已做出包括股份锁定和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此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也分别就部分经营性房产权证的办理时间和避免潜在同业竞争进行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1年5月26日公司公告)。报告期内,各承诺方恪守股份锁定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办理部分经营性房产权证的承诺正在积极履行中。

十、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中涉及的对外担保事项。

1、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和证监发[2005]120号文的要求,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对象及审批程序有明确规定,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按照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严格执行。

2、截止2011年6月30日公司没有对外担保的情况。

3、截止2011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独立董事:王世定、江华
游达明、陈永宏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细则》规定，通过各种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以现场参观，二对一沟通等方式认真接待投资者主要是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基本以电话方式）。公司凭借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就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前景，与投资者进行探讨，未有不公平披露行为。明细如下：

时间	地点	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内容	提供的材料
2011.06.15	公司	实地调研	海富通基金管理公司王金祥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定期报告

十三、已在前一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中披露过的重要事项公告索引

日期	公告名称	报刊版面			互联网网站检索路径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1/02/2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B011 版	D25 版	B16 版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参与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的公告	B011 版	D25 版	B16 版	
2011/03/2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B003 版	D13 版	B48 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B003 版	D13 版	B48 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B003 版	D13 版	B48 版	
2011/04/15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公司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关于会计政策修订的说明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2011/04/28	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审核报告	B102 版	D56 版	B80 版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B038 版	D45 版	B112 版	
2011/05/09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B038 版	D45 版	B112 版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A19 版	D16 版	20 版	
2011/05/26	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A19 版	D16 版	20 版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实施情况报告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A23 版	A12 版	B24 版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A23 版	A12 版	B24 版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A23 版	A12 版	B24 版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A23 版	A12 版	B24 版	



	验资报告	A23 版	A12 版	B24 版
2011/06/13	关于下属电厂上网电价上调的公告	B002 版	D5 版	26 版
2011/06/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B008 版	C1 版	21 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B008 版	C1 版	21 版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B008 版	C1 版	21 版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B008 版	C1 版	21 版
2011/07/06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B013 版	D13 版	B8 版
	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B013 版	D13 版	B8 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B013 版	D13 版	B8 版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B013 版	D13 版	B8 版
2011/07/14	2011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B010 版	D13 版	B28 版
2011/07/22	关于公司属下电厂征收价格调节基金的公告	B027 版	D13 版	B48 版

第七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附后）
- 二、会计报表（附后）
- 三、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公司章程。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
中广场11楼

11/F, China Shine Plaza 9
Linhe Road West,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0610

电话
Telephone: (8620) 38396233

传真
Facsimile: (8620) 38396216

网址
<http://www.ycpa.com>

本所函件编号: (2011) 羊查字第 22997 号
穗注协报备号码: 020201108003403

审 计 报 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年1-6月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1年1-6月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1年1-6月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

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雄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民

中国·广州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502,158.96	137,668,949.62	403,252,555.03	83,811,051.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5,835,009.78		380,796,909.71	
预付款项	95,952,731.16	6,118,200.00	69,863,553.89	9,84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5,870,183.77		
其他应收款	1,771,473.60	81,000.00	1,118,388.15	80,787.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6,895,811.51	3,973,130.64	818,708,099.63	4,027,724.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86,062.05	24,093.24	1,124,850.49	12,940.56
流动资产合计	1,975,843,247.06	573,735,557.27	1,674,864,356.90	97,772,503.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0,352,095.00	2,556,396,103.30	785,682,002.34	1,557,846,427.14
投资性房地产	2,525,096.40	2,525,096.40	2,582,630.28	2,582,630.28
固定资产	3,587,476,025.87	121,624,061.11	3,654,479,042.14	125,302,233.47
在建工程	27,871,918.65		27,411,668.02	1,441,965.5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413,235.56	708,711.10	66,495,355.12	756,318.40
开发支出				
商誉	10,565,751.96		10,565,751.96	
长期待摊费用	104,954,911.91	1,926,751.47	103,377,10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82,792.77	4,507,780.42	16,159,797.01	4,507,780.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5,541,828.12	2,687,688,503.80	4,666,753,348.06	1,692,437,355.29
资产总计	6,671,385,075.18	3,261,424,061.07	6,341,617,704.96	1,790,209,859.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6,000,000.00	100,000,000.00	1,080,000,000.00	2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965,769.67		30,669,631.60	
应付账款	216,659,829.20	1,009,105.99	103,755,669.50	5,550,309.5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905,509.52	4,589,911.15	22,003,475.58	4,869,051.17
应交税费	83,385,973.78	123,067.69	59,608,975.84	-66,130.65
应付利息	20,934,583.57	1,688,902.78	8,272,731.72	1,664,932.50
应付股利	25,069,352.35	96,794.91	96,794.91	96,794.91
其他应付款	19,320,650.63	10,339,036.05	30,544,137.90	10,587,248.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2,000,000.00	380,000,000.00	716,00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069,161.47	18,031,121.79	19,655,998.61	18,031,121.79
流动负债合计	2,449,310,830.19	515,877,940.36	2,070,607,415.66	600,733,32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3,000,000.00	650,000,000.00	1,802,000,000.00	5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2,569.96		530,351.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327,302.18	662,200.00	46,503,490.84	662,2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8,869,872.14	650,662,200.00	1,849,033,842.44	550,662,200.00
负债合计	4,218,180,702.33	1,166,540,140.36	3,919,641,258.10	1,151,395,52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2,541,410.00	342,541,410.00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资本公积	1,235,732,715.72	1,043,192,982.70	221,371,996.03	229,476,440.6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761,048.83	131,802,693.55	151,761,048.83	131,802,69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5,015,206.57	577,346,834.46	445,625,930.21	11,013,937.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5,050,381.12	2,094,883,920.71	1,085,280,235.07	638,814,331.43
少数股东权益	238,153,991.73		1,336,696,21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3,204,372.85	2,094,883,920.71	2,421,976,446.86	638,814,33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71,385,075.18	3,261,424,061.07	6,341,617,704.96	1,790,209,859.20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2、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573,379,941.23	41,339,466.29	1,447,518,267.60	46,508,853.63
其中：营业收入	1,573,379,941.23	41,339,466.29	1,447,518,267.60	46,508,853.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5,958,196.94	74,221,599.48	1,242,817,929.36	81,234,461.59
其中：营业成本	1,331,405,922.34	39,236,749.67	1,096,403,167.55	46,548,426.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67,743.54	813,134.67	9,812,300.89	729,184.33
销售费用	1,788,975.38	138,000.00	2,037,706.17	172,800.00
管理费用	58,753,693.52	6,090,527.14	54,604,612.88	7,635,217.50
财务费用	82,814,316.79	27,943,188.00	79,828,156.98	26,150,393.35
资产减值损失	27,545.37		131,984.89	-1,56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12,984.08	598,883,167.85	11,698,361.15	14,148,36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12,984.08	13,012,984.08	11,698,361.15	11,698,361.1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434,728.37	566,001,034.66	216,398,699.39	-20,577,246.81
加：营业外收入	2,999,009.67	340,720.55	2,144,058.64	594,374.50
减：营业外支出	991,223.09	8,858.01	874,704.13	13,414.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2,917.23	8,858.01	195,482.10	10,965.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42,514.95	566,332,897.20	217,668,053.90	-19,996,286.64
减：所得税费用	32,099,140.10		61,162,955.77	20,987.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343,374.85	566,332,897.20	156,505,098.13	-20,017,27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89,276.36	566,332,897.20	71,629,129.02	-20,017,274.07
少数股东损益	30,954,098.49		84,875,969.1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50		0.26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50		0.2688	

七、其他综合收益	-6,342,891.42	-6,342,891.42	2,958,356.02	2,958,356.02
八、综合收益总额	64,000,483.43	559,990,005.78	159,463,454.15	-17,058,918.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46,384.94	559,990,005.78	74,587,485.04	-17,058,918.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54,098.49		84,875,969.11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0,734,153.53	47,561,988.92	1,487,698,586.59	54,417,793.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9,876.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1,884.56	615,954.10	20,426,580.68	1,542,41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8,316,038.09	48,177,943.02	1,508,945,043.80	55,960,21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338,442.62	43,746,834.47	1,233,290,620.65	52,943,199.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93,673.67	2,617,420.09	91,056,727.47	12,103,21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675,321.41	1,275,694.95	156,148,068.52	1,928,61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09,484.81	1,814,694.28	39,752,919.79	3,427,25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116,922.51	49,454,643.79	1,520,248,336.43	70,402,27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99,115.58	-1,276,700.77	-11,303,292.63	-14,442,06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34,572,000.00	37,02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0.00	70,500.00	161,3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4,200.00	165,070,500.00	34,733,370.00	37,02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829,714.92	5,087,129.21	145,330,740.42	692,87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0	8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000.00	8,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29,714.92	101,987,129.21	145,330,740.42	692,87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25,514.92	63,083,370.79	-110,597,370.42	36,329,12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5,500,000.00	200,000,000.00	845,000,000.00	1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611.93	409,611.93	1,796,359.11	1,796,35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909,611.93	200,409,611.93	846,796,359.11	181,796,35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3,169,631.60	180,000,000.00	860,500,000.00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053,202.81	28,358,384.17	85,883,317.13	27,096,61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222,834.41	208,358,384.17	946,383,317.13	207,096,61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13,222.48	-7,948,772.24	-99,586,958.02	-25,300,25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60,378.18	53,857,897.78	-221,487,621.07	-3,413,190.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932,555.03	83,811,051.84	617,628,891.67	131,161,04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092,933.21	137,668,949.62	396,141,270.60	127,747,858.99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5 21,26 0.00	221,3 71,99 6.03			151,7 61,04 8.83		445,6 25,93 0.21		1,336, 696,2 11.79	2,421, 976,4 46.86	266,5 21,26 0.00	218,3 78,17 8.16			151,7 61,04 8.83		310,3 29,02 0.21		1,201, 644,8 44.72	2,148, 634,3 51.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5 21,26 0.00	221,3 71,99 6.03			151,7 61,04 8.83		445,6 25,93 0.21		1,336, 696,2 11.79	2,421, 976,4 46.86	266,5 21,26 0.00	218,3 78,17 8.16			151,7 61,04 8.83		310,3 29,02 0.21		1,201, 644,8 44.72	2,148, 634,3 51.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6,02 0,150. 00	1,014, 360,7 19.69					39,38 9,276. 36		-1,098 ,542,2 20.06	31,22 7,925. 99		2,958, 356.0 2					71,62 9,129. 02		83,82 5,969. 11	158,4 13,45 4.15		
(一) 净利润							39,38 9,276. 36		30,95 4,098. 49	70,34 3,374. 85							71,62 9,129. 02		84,87 5,969. 11	156,5 05,09 8.1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342 ,891.4 2								-6,342 ,891.4 2		2,958, 356.0 2								2,958, 356.0 2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42,891.42					39,389,276.36		30,954,098.49	64,000,483.43						71,629,129.02		84,875,969.11	159,463,454.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020,150.00	1,020,703,611.11							-1,104,523,761.11	-7,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6,020,150.00	820,059,433.50							-1,104,523,761.11	-208,444,177.6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0,644,177.61								200,644,177.61									
（四）利润分配									-24,972,557.44	-24,972,557.44								-1,050,000.00	-1,0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972,557.44	-24,972,557.44								-1,050,000.00	-1,05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2,541,410.00	1,235,732,715.72			151,761,048.83	485,015,206.57	238,153,991.73	2,453,204,372.85	266,521,260.00	221,336,534.18			151,761,048.83	381,958,149.23			1,285,470,813.83	2,307,047,806.07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5、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521,260.00	229,476,440.62			131,802,693.55		11,013,937.26	638,814,331.43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31,802,693.55		23,679,733.45	648,486,30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521,260.00	229,476,440.62			131,802,693.55		11,013,638,814,937.26	638,814,331.43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31,802,693.55		23,679,733.45	648,486,309.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6,020,150.00	813,716,542.08					566,332,897.20	1,456,069,589.28		2,958,356.02					-20,017,274.07	-17,058,918.05
(一) 净利润							566,332,897.20	566,332,897.20							-20,017,274.07	-20,017,274.0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342,891.42						-6,342,891.42		2,958,356.02						2,958,356.02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42,891.42					566,332,897.20	559,990,005.78		2,958,356.02					-20,017,274.07	-17,058,918.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020,150.00	820,059,433.50						896,079,583.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6,020,150.00	820,059,433.50						896,079,583.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2,541,410.00	1,043,192,982.70			131,802,693.55		577,346,834.46	2,094,883,920.71	266,521,260.00	229,440,978.77			131,802,693.55		3,662,459.38	631,427,391.70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于1992年11月30日由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法人联营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取得注册号44010100007853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3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于1994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000531”。本公司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穗开管函[1994]120号文、广州市证券委员会穗证字[1994]14号文批准，从1995年4月1日起由原“广州恒运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总额为26,652.13万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597.82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6.01%，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85.61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8.71%，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286.54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83%，公众股10,782.16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0.45%，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6,521,260.00元。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粤国资函[2005]32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1月23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200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加派发现金向流通股股东做对价安排，2006年2月20日，该方案实施完毕，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额不变，仍为266,521,26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为118,575,19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为147,946,061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89,457,355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3.56%，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468,800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7.44%，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1,991,359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50%）。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于2009年2月23日全部解除限售。

2011年3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425号文《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C厂”）44%股权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厂”）34%股权，购买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恒运D厂4%股权，购买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恒运C厂4%股权和恒运D厂3%股权，购买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恒运D厂1%股权，购买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所持有恒运D厂2%股权及购买广东省

电力第一工程局所持有恒运 C 厂 2% 股权和恒运 D 厂 1% 股权。2011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确认书》。本次资产重组最终发行 76,020,150 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42,541,410 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89,457,355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26.12%；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2,851,693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8.35%；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358,82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4.41%；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1,991,359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50%；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648,10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65%；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持股 2,462,800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72%；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持股 1,445,014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42%；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722,507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21%。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电力及热力及国家政策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维修热力仪表、管网及其副产品、建筑材料、电力行业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和电力副产品的综合利用。

本公司本期持续经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发电机组中，2×21 万千瓦和 2×30 万千瓦环保脱硫燃煤机组运行情况良好。本公司 2 台 5 万千瓦机组分别按照粤发改能[2009]216 号文、粤经信电力[2009]41 号文要求于 2009 年度关停。

本公司工商营业执照号：440101000078533；注册地：广州市萝岗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342,541,410 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89,457,355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26.12%，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1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前五名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在3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在3年以下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并扣除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5%	0.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70%	70%
5年以上（含5年）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6、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7、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3~10%	3.6~4.85%
机器设备	10~25	3~10%	3.6~9.7%
运输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	10%	18%
------	---	-----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土地使用证
软件	5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装修费	3~5 年
高可靠性供电费用	5 年
10KV 供电工程款	5 年
容量替代补偿	机组剩余使用年限
弱电系统工程	3 年
从化培训中心景观、绿化工程	5 年
3*3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布袋除尘器改造工程	3 年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 经营租赁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蒸汽、商品销售收入	17%、13%
营业税	租金、工程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本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工业	4,500.00	生产、销售供应蒸汽	3,150.00	0.00	70	70	是	1,855.74	0.00	0.00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85,000.00	生产、销售电力、热力	82,450.00	0.00	97	97	是	2,750.12	0.00	0.00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龙门县永汉镇红星村	工业	3,000.00	生产、销售消石灰、石粉、轻质碳酸钙	2,892.00	0.00	96.40	96.40	是	-----	-----	-----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萝岗区水西路12号凯达楼B栋508室	房地产	18,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装饰、企业服务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应用软件开发、批发和零售贸易	2,900.00	0.00	16.11	58	是	14,933.53	0.00	0.00

注：（1）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09年1月20日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亿元优先股，使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6.11%，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每年按5.94%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广

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 2011年3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425号文《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所持有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厂”)45%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恒运D厂的股权比例由52%增加至97%。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56,000.00	生产、销售电力	53,200.00	53,200.00	95	95	是	4,197.58	0.00	0.00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工业	546.00	生产、供应蒸汽	959.29	959.29	98	98	是	78.44	0.00	0.00

注:2011年3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1]425号文《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所持有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C厂”)50%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恒运C厂的股权比例由45%增加至95%。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原因

本期未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4,373.70	33,868.04
银行存款	443,828,229.51	393,898,686.99
其他货币资金	37,619,555.75	9,320,000.00
合 计	481,502,158.96	403,252,555.0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439,555.75	6,140,000.00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3,180,000.00	3,180,000.00
合 计	37,619,555.75	9,320,000.0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解冻日期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解冻日期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00,000.00	2011年7月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710,330.00	2011年9月22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229,225.75	2011年11月21日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3,180,000.00	2013年12月3日
合 计	37,619,555.75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071,280.73	95.79	112,808.14	0.03	368,185,091.65	96.58	126,760.81	0.03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81,952.60	0.04	181,952.60	100.00	181,952.60	0.05	181,952.60	100.00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9,032,676.48	4.17	156,139.29	0.82	12,862,417.75	3.37	123,838.88	0.96
组合小计	19,214,629.08	4.21	338,091.89	1.76	13,044,370.35	3.42	305,791.48	2.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56,285,909.81	100	450,900.03	0.10	381,229,462.00	100	432,552.29	0.11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电网公司	414,509,654.13	0.00	0.0%	行业惯例跨期结算，期后已全额收取。
广州运宏粉煤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1,011,419.86	55,057.10	0.5%	按账龄计提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613,329.37	23,066.65	0.5%	按账龄计提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4,009,972.03	20,049.86	0.5%	按账龄计提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2,926,905.34	14,634.53	0.5%	按账龄计提
合计	437,071,280.73	112,808.14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825,978.45	4.13	94,129.89	12,655,719.72	3.32	63,278.60
1—2年	0.00	0.00	0.00	7,245.64	0.002	724.56
2—3年	206,698.03	0.04	62,009.40	199,452.39	0.05	59,835.72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181,952.60	0.04	181,952.60	181,952.60	0.048	181,952.60
合计	19,214,629.08	4.21	338,091.89	13,044,370.35	3.42	305,791.48

2、本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414,509,654.13	1年以内	90.84
广州运宏粉煤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11,419.86	1年以内	2.41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13,329.37	1年以内	1.01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9,972.03	1年以内	0.88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6,905.34	1年以内	0.64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7、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7,829.60	41.02	295,920.39	31.22	856,670.78	51.98	295,815.15	34.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20,163.97	13.86	233,663.97	72.98	270,883.91	16.44	188,883.91	69.7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42,448.26	45.12	9,383.87	0.90	520,604.06	31.58	45,071.54	8.66
组合小计	1,362,612.23	58.98	243,047.84	17.84	791,487.97	48.02	233,955.45	29.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310,441.83	100.00	538,968.23	23.33	1,648,158.75	100	529,770.60	32.1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471,200.00	45,448.00	0.5%、10%	按账龄计提
广州开发区规划办	168,540.00	168,540.00	100%	按账龄计提
钟彩金	140,111.54	0.00	0%	员工备用金不计提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公司	86,478.06	432.39	0.5%	按账龄计提
供电局设计院	81,500.00	81,500.00	10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947,829.60	295,920.39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3,912.38	36.96	1,949.37	436,978.00	26.51	386.48
1-2年	171,239.88	7.41	7,434.50	32,146.00	1.95	1,705.00
2-3年	17,296.00	0.75	0.00	51,480.06	3.12	42,980.06
3-4年	116,280.06	5.03	44,780.06	72,000.00	4.37	0.00
4-5年	5,000.00	0.22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198,883.91	8.61	188,883.91	198,883.91	12.07	188,883.91
合计	1,362,612.23	58.98	243,047.84	791,487.97	48.02	233,955.45

2、本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471,200.00	1年以内、1-2年	20.39	保证金
广州开发区规划办	非关联方	168,540.00	5年以上	7.29	押金
钟彩金	非关联方	140,111.54	1年以内	6.06	备用金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86,478.06	1年以内	3.74	代垫电费
供电局设计院	非关联方	81,500.00	5年以上	3.53	押金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	2.16
合计		50,000.00	

7、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1,966,209.07	85.42	68,700,655.06	98.34
1至2年	13,140,869.34	13.70	456,666.08	0.65
2至3年	764,852.75	0.80	706,232.75	1.01
3年以上	80,800.00	0.08	0.00	0.00
合计	95,952,731.16	100.00	69,863,553.89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伊泰煤炭公司	非关联方	36,58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山西中煤顺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7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5,940,000.00	1-2年	预付土地出让金
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8,600.00	1-2年	预付设备款
南京通用电气公司	非关联方	3,451,49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83,450,090.00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129,539.35	0.00	167,129,539.35	125,585,853.46	0.00	125,585,853.46
开发成本	765,793,141.52	0.00	765,793,141.52	688,927,675.40	0.00	688,927,675.40
辅助材料	3,973,130.64	0.00	3,973,130.64	4,194,570.77	0.00	4,194,570.77
合计	936,895,811.51	0.00	936,895,811.51	818,708,099.63	0.00	818,708,099.63

2、存货的说明（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存货额	其他减少		
开发成本	49,168,066.50	18,296,167.11	0.00	0.00	67,464,233.61	5.07%
合计	49,168,066.50	18,296,167.11	0.00	0.00	67,464,233.61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1,208,898.48	598,605.53
待摊费用—贴现利息	2,653,900.57	502,981.96
其他—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23,263.00	23,263.00
合计	3,886,062.05	1,124,850.49

(七)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82	21.82	12,311,474,040.51	9,527,658,812.11	2,783,815,228.40	335,417,365.66	59,637,873.89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34,416,000.00	783,705,530.79	6,670,092.66	790,375,623.45	21.82	21.82			0.00	0.00
权益法小计		734,416,000.00	783,705,530.79	6,670,092.66	790,375,623.45					0.00	0.00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86,057.00	4,886,057.00	0.00	4,886,057.00	5	5		2,909,585.45	0.00	0.00
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88,000,000.00	88,000,000.00	10	10				
成本法小计		4,886,057.00	4,886,057.00	88,000,000.00	92,886,057.00				2,909,585.45	0.00	0.00
合计		739,302,057.00	788,591,587.79	94,670,092.66	883,261,680.45				2,909,585.45	0.00	0.00

注：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并按照相关协议完成出资（以1.6元/股的增资扩股价格认购5,500万股），袁州联社出具了股金证，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增资扩股后的验资报告（赣惠普内验变字[2011]第077号）。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工商局于8月10日出具的企业信息，袁州联社已完成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其10%股权。

2、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没有受到限制。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3,196,325.00	0.00	0.00	3,196,325.00
(1) 房屋、建筑物	3,196,325.00	0.00	0.00	3,196,325.0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613,694.72	57,533.88	0.00	671,228.60
(1) 房屋、建筑物	613,694.72	57,533.88	0.00	671,228.6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3.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2,582,630.28	0.00	57,533.88	2,525,096.40
(1) 房屋、建筑物	2,582,630.28	0.00	57,533.88	2,525,096.4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1) 房屋、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582,630.28	0.00	57,533.88	2,525,096.40
(1) 房屋、建筑物	2,582,630.28	0.00	57,533.88	2,525,096.4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57,533.88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元。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60,786,128.88	41,325,715.42	13,415,103.99	5,288,696,740.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4,451,609.21	250,340.36	11,933,040.46	1,092,768,909.11
机器设备	4,099,999,470.29	27,604,831.19	800,531.99	4,126,803,769.49
运输工具	19,989,982.30	603,053.00	571,060.00	20,021,975.30
其他设备	36,345,067.08	12,867,490.87	110,471.54	49,102,086.4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2,292,981.75	0.00	95,984,515.95	1,070,888.25	1,597,206,609.4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27,553,795.12	0.00	24,396,401.17	0.00	351,950,196.29
机器设备	1,136,491,833.82	0.00	60,199,238.83	439,112.62	1,196,251,960.03
运输工具	13,732,444.33	0.00	1,034,466.98	543,432.21	14,223,479.10
其他设备	24,514,908.48	0.00	10,354,408.97	88,343.42	34,780,974.0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58,493,147.13	41,325,715.42		108,328,731.69	3,691,490,130.8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776,897,814.09	250,340.36		36,329,441.63	740,818,712.82
机器设备	2,963,507,636.47	27,604,831.19		60,560,658.20	2,930,551,809.46
运输工具	6,257,537.97	603,053.00		1,062,094.77	5,798,496.20
其他设备	11,830,158.60	12,867,490.87		10,376,537.09	14,321,112.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04,014,104.99	0.00		0.00	104,014,104.9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9,746,545.82	0.00		0.00	39,746,545.82
机器设备	64,267,559.17	0.00		0.00	64,267,559.17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其他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54,479,042.14	41,325,715.42		108,328,731.69	3,587,476,025.8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737,151,268.27	250,340.36		36,329,441.63	701,072,167.00
机器设备	2,899,240,077.30	27,604,831.19		60,560,658.20	2,866,284,250.29
运输工具	6,257,537.97	603,053.00		1,062,094.77	5,798,496.20
其他设备	11,830,158.60	12,867,490.87		10,376,537.09	14,321,112.38

本期折旧额 95,984,515.95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6,586,595.92 元。

- 2、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5、公司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31,753,277.70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11 年底
合计	31,753,277.70		

6、其他说明:

公司的 2 台 5 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 2007 年关停计划, 公司在 2007 年度依据相关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014,104.99 元, 上述两台机组

已于2009年度关停。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一阶段	2,561,727.74	0.00	2,561,727.74	1,904,598.40	0.00	1,904,598.40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3,105,775.26		3,105,775.26	0.00	0.00	0.00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12,940,031.04	0.00	12,940,031.04	8,115,981.64	0.00	8,115,981.64
固硫环保工程	708,000.00	708,000.00	0.00	708,000.00	708,000.00	0.00
恒运 C 厂供热管网工程	0.00	0.00	0.00	1,658,611.25	0.00	1,658,611.25
恒运 C 厂调度数据网改造工程及视频监控系统	0.00	0.00	0.00	1,473,000.00	0.00	1,473,000.00
蒸汽空调改造工程	0.00	0.00	0.00	9,295,994.32	0.00	9,295,994.32
恒运 D 厂调度数据网改造工程及视频监控系统	360,500.00	0.00	360,500.00	360,500.00	0.00	360,500.00
#7 机组 DCS 升级改造工程	0.00	0.00	0.00	760,683.76	0.00	760,683.76
从化培训中心绿化景观工程	0.00	0.00	0.00	1,441,965.58	0.00	1,441,965.58
恒运 D 厂#9 炉干除渣改造工程	8,562,004.27	0.00	8,562,004.27	0.00	0.00	0.00
零星技改工程	341,880.34	0.00	341,880.34	2,400,333.07	0.00	2,400,333.07
合 计	28,579,918.65	708,000.00	27,871,918.65	28,119,668.02	708,000.00	27,411,668.02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一阶段	50,000,000.00	1,904,598.40	657,129.34	0.00	0.00	95.53	95.53	2,266,114.85	0.00	0.00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资金	2,561,727.74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35,000,000.00	0.00	3,105,775.26	0.00	0.00	8.87	8.87	0.00	0.00	0.00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资金	3,105,775.26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12,000,000.00	8,115,981.64	4,824,049.40	0.00	0.00	107.83	100.00	0.00	0.00	0.00	自筹资金	12,940,031.04
蒸汽空调改造工程	11,000,000.00	9,295,994.32	0.00	9,295,994.32	0.00	84.51	84.51	0.00	0.00	0.00	自筹资金	0.00
恒运D厂#9炉干除渣改造工程	9,861,400.00	0.00	8,562,004.27	0.00	0.00	86.82	86.82	0.00	0.00	0.00	自筹资金	8,562,004.27
合计	117,861,400.00	19,316,574.36	17,148,958.27	9,295,994.32	0.00			2,266,114.85	0.00			27,169,538.31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固硫环保工程	708,000.00	0.00	0.00	708,000.00	注
合计	708,000.00	0.00	0.00	708,000.00	

注：公司的2台5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2007年关停计划，公司分别在2007年度、2009年度依据相关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708,000.00元，上述两台机组已于2009年度关停。

4、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一阶段	95.53%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第二阶段	8.87%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100.00%	试运行阶段
恒运D厂#9炉干除渣改造工程	86.82%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88,231,097.72	0.00	0.00	88,231,097.72
(1)土地使用权	85,796,382.13	0.00	0.00	85,796,382.13
(2)物资管理系统(EAM项目)	1,280,000.00	0.00	0.00	1,280,000.00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12,800.00	0.00	0.00	12,800.00
(4)财务软件	1,141,915.59	0.00	0.00	1,141,915.59
2、累计摊销合计	21,735,742.60	2,082,119.56	0.00	23,817,862.16
(1)土地使用权	20,501,707.56	1,857,869.08	0.00	22,359,576.64
(2)物资管理系统(EAM项目)	1,045,333.17	127,999.98	0.00	1,173,333.15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8,746.53	1,279.98	0.00	10,026.51
(4)财务软件	179,955.34	94,970.52	0.00	274,925.86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6,495,355.12	0.00	2,082,119.56	64,413,235.56
(1)土地使用权	65,294,674.57	0.00	1,857,869.08	63,436,805.49
(2)物资管理系统(EAM项目)	234,666.83	0.00	127,999.98	106,666.85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4,053.47	0.00	1,279.98	2,773.49
(4)财务软件	961,960.25	0.00	94,970.52	866,989.73
4、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1)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2)物资管理系统(EAM项目)	0.00	0.00	0.00	0.00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0.00	0.00	0.00	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财务软件	0.00	0.00	0.00	0.00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495,355.12	0.00	2,082,119.56	64,413,235.56
(1)土地使用权	65,294,674.57	0.00	1,857,869.08	63,436,805.49
(2)物资管理系统(EAM项目)	234,666.83	0.00	127,999.98	106,666.85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4,053.47	0.00	1,279.98	2,773.49
(4)财务软件	961,960.25	0.00	94,970.52	866,989.73

本期摊销额 2,082,119.56 元。

2、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8,046,844.59 元，详见本附注八。

(十三) 商誉

1、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10,565,751.96	0.00	0.00	10,565,751.96	0.00
合 计	10,565,751.96	0.00	0.00	10,565,751.96	0.00

2、商誉的来源：

2002年12月本公司收购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98%股权时，收购价高于该公司可辨认的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0,565,751.96 元。

3、经测试，本期商誉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91,943.08	0.00	36,387.50	0.00	55,555.58	
板房购置费	34,534.77	0.00	34,534.77	0.00	0.00	
10KV 供电工程款	412,949.54	0.00	95,081.78	0.00	317,867.76	
替代容量补偿款	102,679,694.03	184,993.04	2,399,712.20	0.00	100,464,974.87	
高可靠性供电费用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弱电系统工程	57,979.77	0.00	13,379.94	0.00	44,599.83	
从化培训中心绿化景观工程	0.00	2,012,088.90	85,337.43	0.00	1,926,751.47	
3*3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布袋除尘器改造工程	0.00	2,145,162.40	0.00	0.00	2,145,162.40	
合计	103,377,101.19	4,342,244.34	2,764,433.62	0.00	104,954,911.91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9,350.04	181,123.70
预提费用	6,090,850.80	5,480,641.85
开办费摊销	2,396,715.59	3,704,014.97
无法支付的款项	1,742,947.68	1,589,129.58
在建工程（试运行所得）	584,550.88	620,538.81
未弥补亏损	887,909.73	766,449.44
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	5,415,201.05	3,767,786.66
广告费超支	65,267.00	50,112.00
小 计	17,382,792.77	16,159,79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运行损益	542,569.96	530,351.60
小 计	542,569.96	530,351.6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955,648.46	28,798,167.90
(2) 可抵扣亏损	46,756,001.17	38,802,207.49
合 计	75,711,649.63	67,600,375.39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3年	47,890,297.41	47,890,297.41	
2014年	37,656,834.75	37,656,834.75	
2015年	69,661,697.78	69,661,697.78	
2016年	31,815,174.71	0.00	
合 计	187,024,004.65	155,208,829.94	

4、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试运行损益	2,170,279.73
小计	2,170,279.73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797,400.14
预提费用	24,363,403.28
开办费摊销	9,586,862.40
三年以上的应付款项	6,971,790.67
在建工程（试运行损益）	2,338,203.52
未弥补亏损	3,551,638.93
广告费超支	261,068.00
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	21,660,804.23
小计	69,531,171.17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2,552.29	18,347.74	0.00	0.00	450,900.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29,770.60	9,197.63	0.00	0.00	538,968.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09,585.45	0.00	0.00	0.00	2,909,585.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014,104.99	0.00	0.00	0.00	104,014,104.9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08,000.00	0.00	0.00	0.00	708,000.00
合 计	108,594,013.33	27,545.37	0.00	0.00	108,621,558.70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31,000,000.00	1,065,000,000.00
合计	1,046,000,000.00	1,080,000,000.00

2、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965,769.67	30,669,631.60
合 计	115,965,769.67	30,669,631.6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15,965,769.67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5,268,087.37	65,496,810.94
1年至2年(含2年)	15,715,809.76	15,108,729.44
2年至3年(含3年)	8,637,652.81	2,147,922.62
3年以上	7,038,279.26	21,002,206.50
合 计	216,659,829.20	103,755,669.50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96,070.40	196,070.40
合 计	196,070.40	196,070.40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735,642.50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南京通用电气公司	1,880,800.00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北京国电龙高科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19,000.00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中色十六冶一公司	1,104,175.02	应付设备款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1,090,000.00	应付设计费及质保金	
合 计	13,629,617.52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16,283.83	69,825,475.79	63,777,290.97	25,464,468.65
(2) 职工福利费	0.00	7,761,389.86	7,761,389.86	0.00
(3) 社会保险费	954,120.64	12,504,003.49	12,810,124.13	648,0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657,648.18	1,657,648.18	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4,033,102.92	4,033,102.92	0.00
年金缴费	954,120.64	6,050,523.93	6,356,644.57	648,000.00
失业保险费	0.00	417,975.34	417,975.3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208,311.08	208,311.08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123,355.69	123,355.69	0.00
补充医疗保险	0.00	13,086.35	13,086.35	0.00
(4) 住房公积金	0.00	12,490,521.00	12,490,521.00	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3,071.11	1,419,882.84	1,259,913.08	1,793,040.87
(6) 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7) 其他	0.00	223,293.56	223,293.56	0.00
合计	22,003,475.58	104,224,566.54	98,322,532.60	27,905,509.52

1、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2、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793,040.87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5,210,940.93	42,491,461.19
营业税	80,119.22	65,303.76
企业所得税	17,759,783.26	8,628,108.39
个人所得税	417,118.36	1,291,54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1,666.45	3,337,353.81
房产税	1,544,602.34	71,619.34
土地使用税	693,955.08	587,156.16
教育费附加	1,643,615.13	1,432,925.89
堤围防护费	1,591,115.99	1,589,679.72
印花税	327,739.70	113,822.08
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	295,317.32	0.00
合计	83,385,973.78	59,608,975.84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206,634.72	4,120,446.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727,948.85	4,152,285.16
合 计	20,934,583.57	8,272,731.72

(二十三)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社会公众股	96,794.91	96,794.91	未支付股利
广州同诚建设有限公司	18,664,130.02	0.00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3,423,637.60	0.00	
广东天联集团有限公司	2,484,789.82	0.00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合计	25,069,352.35	96,794.91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44,781.80	13,861,355.23
1年至2年(含2年)	2,375,400.39	2,733,986.44
2年至3年(含3年)	1,006,730.84	2,294,264.06
3年以上	12,993,737.60	11,654,532.17
合 计	19,320,650.63	30,544,137.90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1,150.00	16,000.00
合 计	11,150.00	16,000.00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1,685,245.76	应付质保金	
广州市粤首实业有限公司	1,307,510.82	应付质保金	
二期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4,088.71	应付质保金	
恒运C厂董事会经费	978,355.55	经费未使用完	
广州市澳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83,585.70	应付安全保证金	
合 计	6,028,786.54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1,685,245.76	应付质保金	
广州市粤首实业有限公司	1,307,510.82	应付质保金	
二期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4,088.71	应付质保金	
恒运C厂董事会经费	978,355.55	经费未使用完	
广州市澳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783,585.70	应付安全保证金	
合 计	6,028,786.54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2,000,000.00	716,000,000.00
合 计	872,000,000.00	716,00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6,000,000.00
保证借款	9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77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872,000,000.00	716,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2009-5-11	2012-5-10	人民币	5.76		10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8-5-29	2012-3-20	人民币	5.805		50,000,00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0-4-8	2012-4-7	人民币	4.86		50,000,000.00		0.00
华夏银行天河支行	2009-11-6	2011-9-9	人民币	4.86		50,000,000.00		0.00
华夏银行天河支行	2009-11-6	2011-10-12	人民币	4.86		50,000,000.00		0.00
华夏银行天河支行	2009-11-6	2011-11-6	人民币	4.86		6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2007-11-22	2011-3-27	人民币	5.184		0.00		5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8-6-11	2011-6-11	人民币	5.184		0.00		5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8-3-20	2011-3-7	人民币	5.130		0.00		4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2007-9-26	2011-6-25	人民币	5.472		0.00		4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380,000,000.00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八。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		
其中：大修理费	2,265,157.86	1,615,157.88
供热系统改造	16,415,963.91	16,415,963.91
管网租赁费	1,909,893.90	750,000.00
排污费	119,282.97	126,580.66
管网维护费	769,363.18	167,113.16
其他	589,499.65	581,183.00
合计	22,069,161.47	19,655,998.61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7,000,000.00	156,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26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56,000,000.00	1,386,000,000.00
合计	1,723,000,000.00	1,802,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广州银行开发区支行	2011-6-3	2013-6-3	人民币	7.04		100,000,000.00		0.00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1-21	2014-1-20	人民币	6.04		306,000,000.00		0.00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1-21	2014-1-20	人民币	5.94		0.00		30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10-7-30	2013-7-30	人民币	5.40		0.00		1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0-7-2	2012-7-1	人民币	4.86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4	2012-11-23	人民币	4.86		0.00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4	2012-11-23	人民币	5.04		135,000,000.00		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4.86		0.00		135,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5.04		150,000,000.00		0.00
合 计						841,000,000.00		891,000,000.00

3、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八。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其中：		
挖潜技改专项资金	662,200.00	662,200.00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锅炉脱硫技改工程补助资金	18,336,057.85	18,720,730.39
锅炉脱硝技改工程补助资金	21,616,113.88	22,370,590.72
机组变频改造节能专项财政补贴	658,836.45	672,922.73
#7炉电除尘改造工程补贴	1,094,094.00	1,117,047.00
节能专项资金	560,000.00	560,000.00
合计	45,327,302.18	46,503,490.84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国有法人持股	0.00	75,297,643.00	0.00	0.00	0.00	75,297,643.00	75,297,643.00
(3) 其他内资持股	788.00	722,507.00	0.00	0.00	0.00	722,507.00	723,295.00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00	722,507.00	0.00	0.00	0.00	722,507.00	722,507.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8.00
(4) 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88.00	76,020,150.00	0.00	0.00	0.00	76,020,150.00	76,020,938.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266,520,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520,472.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266,520,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520,472.00
合计	266,521,260.00	76,020,150.00	0.00	0.00	0.00	76,020,150.00	342,541,41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08,655,595.49	820,059,433.50	0.00	1,028,715,028.99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小计	208,655,595.49	820,059,433.50	0.00	1,028,715,028.99
2.其他资本公积				
(1)股权投资准备	2,847,290.22	200,644,177.61	0.00	203,491,467.83
(2)资产评估增值	6,221,036.08	0.00	0.00	6,221,036.08
(3)拨款转入	450,960.00	0.00	0.00	450,960.00
(4)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993,817.87	-6,342,891.42	0.00	-3,349,073.55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203,296.37	0.00	0.00	203,296.37
小计	12,716,400.54	194,301,286.19	0.00	207,017,686.73
合计	221,371,996.03	1,014,360,719.69	0.00	1,235,732,715.72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761,048.83	0.00	0.00	151,761,048.83
合计	151,761,048.83	0.00	0.00	151,761,048.83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45,625,930.2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45,625,930.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89,276.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015,206.57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51,840,363.90	1,419,783,675.76
其他业务收入	21,539,577.33	27,734,591.84
营业成本	1,331,405,922.34	1,096,403,167.5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1,551,840,363.90	1,323,247,059.48	1,419,783,675.76	1,085,678,285.42
合 计	1,551,840,363.90	1,323,247,059.48	1,419,783,675.76	1,085,678,285.42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力	1,389,020,159.16	1,189,947,566.52	1,287,718,071.12	980,374,103.89
蒸 汽	162,552,592.45	133,133,600.10	130,521,470.61	104,299,204.23
脱硫剂	267,612.29	165,892.86	1,544,134.03	1,004,977.30
合 计	1,551,840,363.90	1,323,247,059.48	1,419,783,675.76	1,085,678,285.42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东地区	1,551,840,363.90	1,323,247,059.48	1,419,783,675.76	1,085,678,285.42
合 计	1,551,840,363.90	1,323,247,059.48	1,419,783,675.76	1,085,678,285.42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1,389,020,159.16	88.28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27,450,333.73	1.74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19,866,582.98	1.2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320,138.65	0.783
广州顶津饮品有限公司	12,305,789.49	0.782
合 计	1,460,963,004.01	92.85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11,331.85	337,787.23	应税收入的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6,815.37	6,263,126.95	主营业务流转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2,585,788.33	2,710,037.30	主营业务流转税额的 3%
房产税	569,760.34	501,349.41	租赁收入的 12%
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	1,724,047.65	0.00	主营业务流转税额的 2%
合计	11,167,743.54	9,812,300.89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费	1,570,730.95	1,840,417.71
广告费	173,000.00	172,800.00
其他	45,244.43	24,488.46
合计	1,788,975.38	2,037,706.17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1,886,121.36	24,955,407.71
物业管理费	1,711,673.18	1,304,313.91
折旧费	2,751,283.43	2,532,731.08
车辆费用	1,418,925.09	1,324,030.61
业务招待费	5,221,708.88	6,196,650.69
地方各项税金	5,250,527.15	4,379,665.33
行政维护费	587,924.90	1,247,445.55
审计咨询公证费	416,783.29	2,448,797.60
无形资产摊销	1,991,457.04	1,944,701.65
会务费	486,200.50	1,195,677.70
劳务费	759,446.30	1,272,063.56
其他	6,271,642.40	5,803,127.49
合计	58,753,693.52	54,604,612.88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85,267,968.94	82,000,793.05
减：利息收入	2,603,008.38	2,239,381.14
其他	149,356.23	66,745.07
合计	82,814,316.79	79,828,156.98

(三十八)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12,984.08	11,698,361.15
合 计	13,012,984.08	11,698,361.15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012,984.08	11,698,361.15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合 计	13,012,984.08	11,698,361.15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7,545.37	131,984.89
合 计	27,545.37	131,984.89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863.42	137,649.58	39,863.42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9,863.42	137,649.58	39,863.42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868,876.66	856,336.78	868,876.66
赔偿及罚款收入	59,363.80	82,573.19	59,363.80
其他	2,030,905.79	1,067,499.09	2,030,905.79
合 计	2,999,009.67	2,144,058.64	2,999,009.67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价格补贴	0.00	780,647.98
政府补助递延收入	868,876.66	75,688.80
合 计	868,876.66	856,336.78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2,917.23	195,482.10	382,917.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2,917.23	195,482.10	382,917.23
对外捐赠	327,420.00	413,000.00	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0.00	413,000.00	0.00
其他	280,885.86	266,222.03	608,305.86
合 计	991,223.09	874,704.13	991,223.09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3,309,917.50	57,476,222.5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10,777.40	3,686,733.26
合 计	32,099,140.10	61,162,955.77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	0.1350	0.1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	0.1301	0.1301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

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1、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2、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0.00	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6,342,891.42	2,958,356.02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6,342,891.42	2,958,356.0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0.00	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0.00	0.00
小计	0.00	0.00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合计	-6,342,891.42	2,958,356.02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金额单位：万元）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大额往来款	285.00
存款利息收入	248.32
员工备用金	67.32
保证金	63.97
保险赔偿	56.5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付现金额	1,409.32
大额往来款	1,314.05
保证金	669.32
员工备用金	102.11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投资诚意金	5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投资诚意金	500.00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费	39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往来款	40.96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343,374.85	156,505,098.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545.37	131,984.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042,049.83	93,202,894.82
无形资产摊销	2,082,119.56	2,026,061.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64,433.62	2,564,24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9,863.42	-137,649.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917.23	195,482.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267,968.94	82,000,793.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12,984.08	-11,698,36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2,995.76	3,336,69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18.36	-11,945.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891,544.77	-112,676,730.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526,441.45	-196,105,87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972,730.68	-30,913,691.35
其他	-2,413.38	277,70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99,115.58	-11,303,292.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092,933.21	396,141,270.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3,932,555.03	617,628,891.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60,378.18	-221,487,621.0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467,092,933.21	396,141,270.60
其中：库存现金	54,373.70	102,718.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3,828,229.51	396,038,552.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210,33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092,933.21	396,141,270.6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国有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楼中座	黄中发	资产、资本经营	30,000.00	26.12	26.12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71244029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黄中发	工业	56,000.00	95.00	95.00	23128019-3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林卓英	工业	546.36	98.00	98.00	19067258-7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林卓英	工业	4,500.00	70.00	70.00	75775182-6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黄中发	工业	85,000.00	97.00	97.00	76194700-4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门县永汉镇红星村	黄河	工业	3,000.00	96.40	96.40	78794124-1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萝岗区水西路12号凯达楼B栋508室	郭晓光	房地产	18,000.00	16.11	58.00	68133700-3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5楼、17楼	刘东	证券业	143,428.00	21.82	21.82	联营	19066017-2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合作企业	618401615
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参股企业	74606174-X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89049863-9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190671576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9100535-X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3298260-1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68933004-1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1248502-6

(五) 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销售方成本定价	0.00	0.00	9.23	0.01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招投标定价	11.28	0.01	0.00	0.00

3、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管网	2011-1-1	2011-6-30	政府定价	721,717.50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管网	2011-1-1	2011-6-30	政府定价	438,176.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本年根据穗开国资委【2009】6号文《关于将西区和东区供热管道投资到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的通知》的要求，向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支付管网租赁费。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6,000,000.00	2009-1-21	2014-1-2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33,600.00 万元；借款期限：2009 年 1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94%（按起息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利率每 12 个月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调整一次，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600.00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96,070.40	196,070.4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1,150.00	16,000.00
应付股利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应付利息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846,400.00	0.00

七、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没有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没有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 其他或有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 厂”)在2004 年11 月

与广州市方北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北公司”）签订了《2×300MW 燃煤机组6KV 斩波内馈式调速系统设备订货合同》，合同金额930 万元，恒运D 厂已按合同支付了658 万元。在合同履行中，方北公司未按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设备，恒运D 厂拒绝支付设备验收款和质保金，为此方北公司向广州市萝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恒运D 厂，请求法院判令恒运D 厂支付设备验收款和质保金272 万元。

2008 年5 月12 日一审法院驳回方北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并判决方北公司向恒运D 厂支付违约金182.30 万元。

方北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并于2008 年6 月4 日上诉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 年5 月7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如下：1、撤销一审判决中关于“驳回方北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的判决；2、维持一审判决中关于“方北公司向恒运D 厂支付违约金182.30 万元”的判决；3、判令方北公司向恒运D 厂出具合同设备价格100%的增值税发票，恒运D 厂向方北公司支付货款272 万元；4、驳回方北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恒运D 厂于2009 年5 月13 日向广州市萝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方北公司，2010 年5 月24 日萝岗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如下：1、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改造费120.1 万元及利息；2、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运输费用3.12 万元和利息；3、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代付货款112.4 万元及利息。

方北公司不服萝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于2010 年6 月23 日上诉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 年6 月8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八、 承诺事项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抵押合同，以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作为向该行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2007 年3 月26 日至2012 年3 月26 日。截至2011 年6 月30 日止，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1,200 万元。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抵押合同，以土地使用权作为向该行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2010 年7 月30 日至2013 年7 月30 日。截至2011 年6 月30 日止，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18,700 万元。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2011 年8 月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1 年6 月30 日公司的总股本342,541,4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7.4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决议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2011年8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9.81亿元的中期票据,票据期限5年。该决议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于2011年7月收到广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印发广州市价格调节基金管理规定的通知》(穗府〔2011〕11号),根据该通知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将按上网销售电量0.002元/千瓦时计征缴纳价格调节基金,上述规定从2011年7月7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公司于2010年3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审议<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与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认购人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的议案》,拟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认购人”)定向增发约76,020,15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5.53元/股。

认购人以其所持有的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C厂”)50%股权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厂”)45%股权认购本次定向增发的股份,具体包括: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C厂44%股权、恒运D厂34%股权;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D厂4%股权;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C厂4%股权、恒运D厂3%股权;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持有的恒运C厂2%股权、恒运D厂1%股权;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持有的恒运D厂2%股权;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D厂1%股权。

根据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穗恒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方案的复函》(粤国资函【2010】175号)文件,同意本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穗恒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及方案。

2010年12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39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有条件通过。

2011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25号)。其主要内容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

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2,851,693 股股份、向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5,648,108 股股份、向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890,028 股股份、向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发行 2,462,800 股股份、向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发行 1,445,014 股股份、向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发行 722,50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2011年4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确认书》。

本次资产重组最终发行 76,020,150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42,541,410 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89,457,355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26.12%；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2,851,693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8.35%；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358,82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4.41%；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1,991,359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50%；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648,108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65%；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持股 2,462,800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72%；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持股 1,445,014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42%；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722,507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21%。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发行上市。

(二)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收到广东省物价局文件《关于调整燃煤电厂上网电价的通知》(粤价[2011]130 号文)，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适当调整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1101 号)规定，广东省物价局决定调整我省燃煤机组上网电价，在现行基础上上调 0.18 分/千瓦时(含税)，电价调整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电价调整后增加的 2010 年电费收入已计入 2011 年损益，影响额约为 959 万元(不含增值税)。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550.00	95.28	180,550.00	69.30	260,550.00	95.35	180,550.00	6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	11,918.12	4.36	11,918.12	100.00	11,918.12	4.36	11,918.12	100.00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00.00	0.37	0.00	0.00	787.20	0.29	0.00	0.00
组合小计	12,918.12	4.73	11,918.12	92.26	12,705.32	4.65	11,918.12	93.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3,468.12	100	192,468.12	70.38	273,255.32	100	192,468.12	70.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供电局设计院	81,500.00	81,50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罗耀炼	70,000.00	0.00	0.00%	员工备用金不计提
林伟雄	50,000.00	50,00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财政局	49,050.00	49,05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广东上市公司协会	10,000.00	0.00	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260,550.00	180,55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00.00	0.37	0.00	787.20	0.29	0.00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年以上	11,918.12	4.36	11,918.12	11,918.12	4.36	11,918.12
合计	12,918.12	4.73	11,918.12	12,705.32	4.65	11,918.12

2、本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供电局设计院	非关联方	81,500.00	5年以上	29.80	押金
罗耀炼	非关联方	70,000.00	3-4年	25.60	备用金
林伟雄	非关联方	50,000.00	5年以上	18.28	工程劳保金
财政局	非关联方	49,050.00	5年以上	17.94	押金
广东上市公司协会	非关联方	10,000.00	5年以上	3.66	押金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7、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的转移金额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二)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合营企业：								---			

联营企业：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34,416,000.00	783,705,530.79	6,670,092.66	790,375,623.45	21.82	21.82	---	0.00	0.00	0.00
权益法小计		734,416,000.00	783,705,530.79	6,670,092.66	790,375,623.45			---	0.00	0.00	0.00
子公司：								---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49,505,824.80	249,505,824.80	517,302,248.82	766,808,073.62	95.00	95.00	---	0.00	0.00	325,245,571.65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42,000,000.00	442,000,000.00	386,577,334.68	828,577,334.68	97.00	97.00	---	0.00	0.00	241,024,612.12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158,600.00	20,158,600.00	0.00	20,158,600.00	98.00	98.00		0.00	0.00	19,600,000.00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00,000.00	31,500,000.00	0.00	31,500,00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00,000.00	29,000,000.00	0.00	29,000,000.00	16.11	58		0.00	0.00	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86,057.00	4,886,057.00	0.00	4,886,057.00	5.00	5.00		2,909,585.45	0.00	0.00
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88,000,000.00	0.00	88,000,000.00	88,000,00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成本法小计		865,050,481.80	777,050,481.80	991,879,583.50	1,768,930,065.30				2,909,585.45	0.00	585,870,183.77
合计		1,599,466,481.80	1,560,756,012.59	998,549,676.16	2,559,305,688.75				2,909,585.45	0.00	585,870,183.77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1、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09年1月20日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亿元优先股，使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6.11%，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每年按5.94%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本公司投资参股的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1台5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2007年关停计划，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在2007年度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依据对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2007年度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2,909,585.45元，该公司5万千瓦机组按照粤经信电力[2009]41号文要求于2009年度关停。

3、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并按照相关协议完成出资（以1.6元/股的增资扩股价格认购5,500万股），袁州联社出具了股金证，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增资扩股后的验资报告(赣惠普内验变字[2011]第077号)。根据宜春市袁州区工商局于8月10日出具的企业信息，袁州联社已完成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有其10%股权。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0.00	84,585.47
其他业务收入	41,339,466.29	46,424,268.16
营业成本	39,236,749.67	46,548,426.53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0.00	0.00	84,585.47	0.00
合 计	0.00	0.00	84,585.47	0.00

3、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力	0.00	0.00	84,585.47	0.00
合 计	0.00	0.00	84,585.47	0.00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东地区	0.00	0.00	84,585.47	0.00
合 计	0.00	0.00	84,585.47	0.00

(四)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5,870,183.77	2,4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12,984.08	11,698,361.15
合 计	598,883,167.85	14,148,361.15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0.00	2,450,000.00	子公司上期分配利润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325,245,571.65	0.00	子公司本期分配利润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241,024,612.12	0.00	子公司本期分配利润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19,600,000.00	0.00	子公司本期分配利润
合 计	585,870,183.77	2,450,000.00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012,984.08	11,698,361.15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比上期增加
合 计	13,012,984.08	11,698,361.15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6,332,897.20	-20,017,274.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1,56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44,917.30	4,483,712.54
无形资产摊销	47,607.30	37,707.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337.43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98,666.84	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58.01	10,965.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382,354.45	26,947,73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883,167.85	-14,148,36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20,98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593.67	48,155.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80	727,84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8,805.26	-10,755,469.07
其他	-2,413.38	-1,796,50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700.77	-14,442,063.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668,949.62	127,747,858.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811,051.84	131,161,049.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857,897.78	-3,413,190.38

十二、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3,053.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876.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1,963.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所得税影响额	-663,056.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517.27	
合 计	1,410,247.43	

（二）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95,952,731.16	69,863,553.89	37.34%	主要是报告期内为电力生产需要增加预付燃煤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71,473.60	1,118,388.15	58.40%	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886,062.05	1,124,850.49	245.47%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待摊销的票据贴现利息所致。
应付票据	115,965,769.67	30,669,631.60	278.11%	主要是报告期末未到期兑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16,659,829.20	103,755,669.50	108.82%	主要是报告期内煤价上涨，影响期末未结算燃煤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3,385,973.78	59,608,975.84	39.89%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20,934,583.57	8,272,731.72	153.06%	主要是报告期末广州锦泽房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计提借款利息, 该利息在报告期后支付。
应付股利	25,069,352.35	96,794.91	25,799.45%	主要是报告期内恒运 C 厂、恒运 D 厂、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但尚未支付完毕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320,650.63	30,544,137.90	-36.75%	主要是报告期内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归还往来款所致。
资本公积	1,235,732,715.72	221,371,996.03	458.22%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恒运 C 厂、恒运 D 厂股权引起股本溢价、股权投资准备增加。

2、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27,545.37	131,984.89	-79.13%	主要是报告期内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99,009.67	2,144,058.64	39.88%	主要是报告期内恒运 D 厂确认合同违约金收入, 上年同期公司未发生该项业务。

3、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819,876.53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政府税费返还, 本报告期未发生该项业务。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1,884.56	20,426,580.68	-62.88%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往来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34,572,000.00	-100.00%	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广州证券的现金分红, 本报告期未发生该项业务。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0.00	161,370.00	-97.40%	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0.00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投资诚意金, 上年同期未发生该项业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829,714.92	145,330,740.42	-58.14%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支出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0	0.00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上年同期未发生该项业务。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0,000.00	0.00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江西宜春市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投资诚意金及支付华泰证券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费，而上年同期未发生该项业务。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5,500,000.00	845,000,000.00	36.75%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借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611.93	1,796,359.11	-77.20%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筹资性往来款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3,169,631.60	860,500,000.00	32.85%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借款增加所致。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